

南宋兩浙路社會流動的考察

黃寬重

一、前言

在傳統中國社會裡，官吏是輔弼皇帝的，為政治與社會的中心勢力。觀察這一階層的性質與轉變，是掌握中國歷史發展的重要線索。對中國各代社會流動，作有系統的分析與研究的學者，如許煥光教授對中國社會流動問題的研究，許倬雲教授的《先秦社會史論》，毛漢光教授的《魏晉南北朝士族政治研究》、《唐代統治階層社會變動》，孫國棟教授的〈唐宋之際社會門第之消融〉，陳義彥教授的《北宋統治階層社會流動之研究》，何炳棣教授的《明清社會史論》及《明清官僚的社會成分》等著作，分別利用量化統計的方法，研究統治階層的背景或出身，來評量上層階級的世代流動。對觀察、瞭解中國社會的性質及其轉變，貢獻很大。

宋代是中國歷史轉為近代型的時期，在政治社會上的轉變尤為顯著，劉子健教授指出：從宋代開始，中國已經步入近代時期了，階級區分遠不及唐代以前那樣嚴格、硬性，階級之間的流動性比較大，世族沒落，平民式的家族抬頭，都和近代社會相像或相近（註一）。對唐宋社會型態的轉變，孫國棟教授和陳義彥教授的著作多有所闡明。不過，陳教授的論著，專以北宋為對象，材料也限於《宋史》一書，恐尚難對唐宋社會的變化，作貫通而全面的觀察。為彌補此項缺憾，筆者選擇南宋為範圍，以為廣續，並藉此觀察中國近世社會的構成。

本文以“南宋兩浙路”為研究社會流動的地區，有以下二個理由。

一、中國近八百年的文化，是以南宋為領導的模式，以江浙一帶為重心。劉子健教授在〈略論南宋的重要性〉一文中指出，以這種新領導的文化模式，雖然起源於北宋，可是北宋在生長中、變化中，到南宋才又加改變而定型（註二）。研究這個時期的社會流動，有助於瞭解近世中國社會。

二、史料豐富。教育普及與印刷術的昌盛，使文字刊行、傳播大增，留傳後世的也多。宋代士大夫的覺醒及使命感，為後代留下豐富的資料，像文集、金石、方志、碑銘等著作，不僅數量浩瀚，而注意各階層人物的活動，記錄、取樣的範圍遠較《宋史》寬廣，史料價值也高。南宋定都杭州，兩浙路成為當時中國政治、經濟、文化的中心地區，人才匯聚，遺留下來的資料，冠於其他地區。其中，南宋二件進士題名錄和地方志，尤具研究、分析的價值。利用這些豐富的資料，來分析、解釋，當能得到更充分的論證。

本文所指的南宋，是從重建趙宋政權的西元1127年到覆亡的西元1279年，前後凡一百五十二年，研究地區為兩浙東、西路，也就是今日浙江省全部及江蘇東南部。資料則除《宋史》外，大量利用南宋甚至元初的文集、金石、方志，以及進士題名錄、館閣錄等，兼亦參考昌彼得、王德毅教授等編纂的《宋人傳記資料索引》及其他專著。由於資料龐雜，甄別、分類、分析工作繁重，本文未能將全部資料詳加分析。限於篇幅，也未能一一列出人物資料，僅就較易掌握的項目，抽樣分析，略做討論，為初步之觀察。統計數目對歷史研究有一定的貢獻，但由於數據不夠完整，本文所列舉的數字與比例，只是為觀察歷史現象提供一個比較有力的輔證，並非定論。

二、兩個社會階層的比例

正史所記載的人物，大多是政治上高階層的統治者，一般平民難有機會被選錄，因此，以正史為選樣的對象，只能偏重觀察統治階級。正史以外的史料，雖然也重視社會精英，卻不只限於高層政治人物，譬如文集集中的碑銘，常兼及地區性的人物，以及作者交遊所及的平民、僧、道。方志也常著錄對當地有貢獻而為正史所不錄的各類人物，取樣較具代表性。

筆者在兩浙路共找到五千六百四十四個個人的資料，其分類與比例如下：

表一：南宋兩浙路人物分類表

項 目	人 數	比 例	備 註
進 士	3379	59.87%	
未 仕	1064	18.85%	
其他方式入仕	637	11.29%	
僧 道	174	3.08%	
蔭 補	169	2.99%	
武 官	134	2.37%	其中有113人為武舉進士出身
太學入仕	80	1.42%	
輸財補官	7	0.12%	
總數	5644	100.00%	

從表一的比例顯示：當時記載，仍以仕宦者為主，一般平民在比例上仍居少數。不過從未仕和僧道合計一千二百三十八人占21.94%，亦即超過五分之一的事實，也反映資料的廣度超出只以正史為依據的數據。平民的資料過於簡略，其職業分類尤其模糊，難於再細作分類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除了僧道外，平民中有很多隱者，記載入元不仕的尤多

，這是宋人藉此表彰不仕異族的民族大義。但隱者真正職業（或賴以維生的工作）卻疏而不載，影響吾人對當時平民在社會角色的瞭解。

三、入仕途徑與進士比例

從上表列的統治者共四千四百零六人，這些人的入仕途徑，可粗分成進士、蔭補、武官、太學生、輸財及其他因素入仕等六項。就整個統治階層的比例來看，進士出身最多，佔入仕者的76.7%，其他因素入仕者佔14.46%，蔭補佔3.84%，武官佔3%，太學入仕佔1.8%，輸財補官只有0.2%而已。

觀察這項比例，可知進士佔所有入仕途徑的四分之三以上，是當時最主要的入仕途徑。這種現象，若和唐、北宋做比較，意義尤為明顯。據毛漢光教授研究，在唐代三千三百七十一個官吏中，科舉出身的有一千零九十八人，佔32.3%（其中進士出身佔24.6%，明經和制科佔7.7%）。科舉入仕者不及三分之一（註三）。然依陳義彥教授研究，北宋時進士入仕者有八百零九人，佔他所舉官吏總數一千四百九十七人中的52.77%，即居半數以上（註四），其中從1086年至1126年的三十九年中，進士比例達66.67%，約2/3。及至南宋，兩浙路進士出身者，佔仕宦的四分之三強，可見科舉考試已是南宋入仕的最重要途徑。

這種情形，也可以從隋唐以來蔭補比例的改變，得到印證。蔭補是指憑血緣、姻戚等關係，而非自己的能力入仕的。早在漢代就有「凡公卿子弟，苟以父任兄任，皆得為郎」（註五）的規定。到唐代更有制度化的規定，《新唐書·選舉志》說：

凡用蔭一品子正七品上，二品子七品下，三品子從七品上，從三品子從七品下，正四品子正八品上，從四品子正八品下，……凡品子任雜掌及王公以下親事帳內勞滿而選者，七品以上子從九品上敘，其任流外而應入流內敘品卑者亦如之，……三品以上蔭曾孫，五品以上蔭孫，孫降子一等，曾孫降孫一等，贈官降正官一等，死事者與正官同（註六）。

毛漢光教授研究唐代統治階層時，發現因蔭入仕者共七百零八人，佔總數的21%（註七）。

宋朝自太祖起，即訂定任子辦法（註八）。其後恩蔭愈廣，貴家子弟才學不足者，也得仕宦為官，冗員充斥，到仁宗時，名臣范仲淹倡言改革，其中即有「抑僥倖」一項，企圖裁減奏補入仕之路。由於改革不成，恩蔭仍濫。當時朝廷有明文規定官員蔭任其子弟的人數（註九），如聖節時，太皇太后及皇太后可蔭四人，郊祀蔭補，宰相十人，執政八人，致仕遺表恩澤，現任宰相八人，曾任宰相七人，依次至侍御史、朝奉郎、朝議大夫都可蔭一人。清人趙翼在《廿二史劄記》中，對宋代恩蔭過濫，曾有嚴厲的批評，他說：

蔭子固朝廷惠下之典，然未有如宋代之濫者…（中略）…朝廷待臣下，固宜優恤，乃至如此猥濫，非惟開倖進之門，亦徒耗無窮之經費，竭民力以養冗員，豈國家長計哉（註一〇）。

不過據陳義彥教授的研究，北宋因蔭入仕者共二百五十五人，佔入仕總數的16.63%，而且在整個北宋各期比例都相近，比起唐代來說，恩蔭入仕的情況，已有減少的趨勢。但以南宋兩浙路的情形看來，靠蔭補入仕的僅占2.99%，顯示不是入仕的主要途徑。

宋廷既明文規定蔭補高官子弟，也確實執行，以致引起冗官的討論，甚至激起趙翼的批評，顯見蔭補情況相當嚴重，何以在研究北宋，或南宋入仕比例上，數量不多呢？其實當時固有蔭補制度，但由於朝廷重視科舉考試，進士出身者易致高官，相反的蔭補出身者不為世所重，因此，有許多人雖蔭補入仕，仍參加科舉考試。由於蔭補者也希望透過公平競爭的方式入仕，本文對凡是經科舉考試入仕者，不論其是否具蔭補條件，都視為科舉入仕，這或許就是蔭補比例不多的因素之一。

在入仕途徑中，比例居次的是「其他方式入仕」，人數多達六百三十七人。若對這些人細加分類，可得表二的比例。

表二：其他入仕途徑者的比例

項 目	人 數	比 例	備 註
入仕原因不明	528	82.89%	
畫院官	30	4.71%	
推薦	28	4.39%	
貢士	10	1.57%	
其他	41	6.44%	
總數	637	100.00%	

由於資料不詳，使入仕原因不明的比例大增，增加分析上的困難。武官一百三十四人中有一百十三人是武舉進士出身，占武官的84.33%，這些人中仍有不少改成文資（註一一）。武官比例偏少，或許與兩浙路在國防線外，而且盜賊較少，由此途徑入仕的機會較少。此外由太學入仕與輸財補官的比例也微不足道。從這些現象，配合上述唐代到南宋進士和蔭補比例的變化情形，充分說明南宋在用人的管道上，儘量透過比較公平的科舉方式，拔取人才。

國立中央大學 四、進士的比例

南宋科舉考試，例以三年一試。在一百五十二年中，共舉行了四十九次，錄取了二

萬二千五百名進士（註一二）。南宋行政區劃在紹興十二年（一一四二）時，全國有十六路，嘉定元年（一二〇九）析成十七路。以行政區劃言，兩浙路為全數八分之一左右。筆者整理所得之南宋兩浙路進士總額為三千三百七十九人，也占南宋進士總額的15.02%，似與行政區分相當。

在這三千三百七十九人中，錄取時間可確考者有三千零八十六人，如下表。

表三：兩浙路進士錄取名額與比例

時間	名額	總數	比例	時間	名額	總數	比例
1128	45	451	9.97%	1205	59	433	13.62%
1132	61	259	23.55%	1208	64	426	15.02%
1135	50	220	22.72%	1211	48	465	10.32%
1138	44	395	11.14%	1214	64	504	12.69%
1142	64	254	25.20%	1217	84	523	16.06%
1145	57	300	19.00%	1220	68	475	14.31%
1148	108	330	32.73%	1223	76	549	13.84%
1151	56	404	13.86%	1226	84	989	8.50%
1154	68	356	19.10%	1229	56	557	10.05%
1157	54	426	12.67%	1232	85	493	17.24%
1160	61	412	14.80%	1235	46	460	10.00%
1163	103	538	19.14%	1238	75	423	17.73%
1166	72	493	13.79%	1241	50	360	13.88%
1169	57	392	14.54%	1244	35	424	8.25%
1172	70	389	17.99%	1247	59	527	11.20%
1187	84	435	19.31%	1262	51	637	8.00%
1190	83	558	14.87%	1265	70	635	11.02%
1193	63	396	15.90%	1268	23	664	3.46%
1196	94	499	18.83%	1271	23	502	4.58%
1199	71	412	17.23%	1274	12	506	2.37%
1202	53	497	10.66%	合計	3086	22500	13.72%

此外，尚有一百零六人知道大致年代，可考年代的人數合計三千一百九十二人。若以三十年為一期，整個兩浙路的進士比例可分成下列五期。

表四：兩浙路進士分期比例

期別	時間	兩浙錄取人數	總錄取人數	比例
第一期	1128-1157	634	3395	18.67%
第二期	1158-1187	698	4275	16.33%
第三期	1188-1217	700	4713	14.85%
第四期	1218-1247	649	5257	12.35%
第五期	1248-1279	511	4860	10.51%
總計		3192	22500	100.00%
平均				14.19%

表三和表四都因受到資料的限制，只能提供大致趨勢，尤其嘉定十七年以後的資料更是殘缺，這樣現象可以從以後諸表中得到部分補充和說明。

其實，以南宋兩浙路的情況而言，它的進士比例不可能與行政區劃的比例相等，從現存二件完整的進士題名錄足以證明。紹興十八年（一一四八），全國共錄取三百三十名進士，兩浙路有一〇八人，占32.73%，寶祐四年（一二五六），全國共錄取六百零一名進士，兩浙路占一六〇人，為26.45%。從若干地方志保留的進士名額看來（詳見表六、表七），兩浙路雖然約占南宋行政區的八分之一，進士比例則約在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間。依此標準，兩浙路在南宋的進士總額或約在五千六百至七千五百人之間。上述的三千三百七十九人，與實際錄取數是會有相當差距的。

五、進士的地理分布

兩浙路的轄區，浙東路有台州（五縣）、紹興府（八縣）、瑞安府（四縣）、處州（六縣）、婺州（七縣）、衢州（五縣）和慶元府（六縣），合計四十一縣。浙西路則轄有江陰軍（一縣）、湖州（六縣）、臨安府（十縣）、建德府（六縣）、嘉興府（四縣）、鎮江府（三縣）及平江府（六縣）共四十縣。表五是進士籍貫可考者分佈的情形，表六為由地方志整理出的進士分布表。

表五：兩浙路進士的地理分布

	府州軍	錄取數	比例
兩	台州	194	5.74%
	紹興府	323	9.56%
浙	瑞安府	186	5.51%
	處州	143	4.23%
東	婺州	185	5.47%
	衢州	90	2.66%
路	慶元府	782	23.14%
	總計	1903	56.32%

	府州軍	錄取數	比例
兩	平江府	254	7.52%
	鎮江府	100	2.96%
浙	嘉興府	70	2.07%
	常州	90	2.66%
西	建德府	222	6.57%
	臨安府	494	14.62%
路	湖州	225	6.66%
	江陰軍	21	0.62%
	總計	1476	43.68%

表六：宋元地方志所見兩浙路進士分布表

	總 數 (同	年 進 士)	臨 安	會 稽	四 明	(昌 國)	吳 郡	(崑 山)	(琴 川)	吳 興	嚴 州	赤 城	剡	合 計
建炎2年 1128	451	4	5	4	X	11	(1)	(1)	9	6	4	X	43	
紹興2年 1132	259	5	6	7	X	4	(1)	0	9	8	3	X	42	
紹興5年 1135	220	7	10	8	X	4	(3)	0	4	5	4	X	42	
紹興8年 1138	395	2	1	9	X	6	(1)	(1)	12	2	2	X	34	
紹興12年 1142	254	2	9	10	X	5	(4)	(3)	13	6	3	1	49	
紹興15年 1145	300	5	7	11	X	8	(1)	(3)	12	2	4	1	50	
紹興18年 1148	330	5	9	4	X	6	0	(2)	9	0	2	2	37	
紹興21年 1151	404	5	2	7	X	6	(1)	(1)	13	3	5	0	41	
紹興24年 1154	356	8	8	2	X	9	(4)	(3)	11	4	5	0	47	
紹興27年 1157	426	11	4	5	X	5	(2)	(1)	4	6	7	1	43	
紹興30年 1160	412	12	4	14	X	3	(1)	0	8	3	6	0	50	
降興元年 1163	538	20	9	22	X	12	(9)	(1)	12	8	10	0	93	
乾道2年 1166	493	26	10	6	X	5	0	0	10	7	8	0	72	
乾道5年 1169	392	14	5	11	X	7	(4)	0	6	5	5	0	53	
乾道8年 1172	389	10	8	8	X	7	(4)	1	9	1	8	0	51	

淳熙2年 1175	426	8	9	4	X	5	(2)	(2)	6	4	4	2	42
淳熙5年 1178	417	13	7	5	X	3	(1)	0	11	4	6	0	49
淳熙8年 1181	379	10	8	3	X	3	(1)	0	6	5	5	0	40
淳熙11年 1184	394	11	9	5	X	9	(4)	(2)	10	2	3	1	50
淳熙14年 1187	435	7	7	13	0	11	(2)	(1)	12	5	10	3	68
紹熙元年 1190	558	10	4	12	0	12	(6)	0	11	9	5	0	63
紹熙4年 1193	396	10	5	17	(1)	2	(1)	0	14	6	1	1	56
慶元2年 1196	499	13	12	26	0	8	(1)	0	10	4	6	1	80
慶元5年 1199	412	9	9	16	0	8	(5)	0	4	4	7	3	60
嘉泰2年 1202	497	12	4	6	(2)	14	(3)	(1)	X	5	11	0	52
開禧元年 1205	433	12	8	9	0	4	(2)	(1)	X	7	5	2	47
嘉定元年 1208	426	11	4	13	0	7	(1)	(1)	X	4	10	1	50
嘉定4年 1211	465	9	7	12	(1)	5	(1)	0	X	3	6	1	43
嘉定7年 1214	504	9	5	23	(3)	6	(2)	0	X	8	8	0	59
嘉定10年 1217	523	7	12	30	0	7	(1)	0	X	4	11	2	73
嘉定13年 1220	475	11	8	19	0	11	(1)	0	X	1	8	1	59
嘉定16年 1223	549	22	5	17	(2)	11	(2)	(1)	X	4	12	1	72
寶慶元年 1226	989	15	1	45	(3)	10	0	(1)	X	11	X	X	82

表五和表六受到資料的限制，地方志材料的多寡影響統計尤大，如紹興府、慶元府、平江府、建德府、臨安府、台州（赤城）和湖州（吳興）的資料較完整，其他地區的數據差距甚大。從表五的統計，浙東共有一千九百零三人，占兩浙路進士的56.32%，浙西共一千四百七十六人，占兩浙路進士的43.68%。這種情形，若從紹興十八年和寶祐四年進士題名錄的分佈更可以得到佐證。

表七：紹興十八年及寶祐四年兩浙進士分佈情形

	府州軍	紹興十八年		寶祐四年	
		錄取數	比例	錄取數	比例
兩浙	台州	2	1.9%	23	14.4%
	紹興府	9	8.3%	11	6.9%
浙東	瑞安府	10	9.3%	23	14.4%
	處州	11	10.2%	9	5.6%
路	婺州	8	7.4%	14	8.8%
	衢州	10	9.3%	10	6.3%
兩浙	慶元府	2	1.9%	11	6.9%
	平江府	7	6.5%	3	1.9%
浙西	鎮江府	2	1.9%	2	1.3%
	嘉興府	3	2.8%	4	2.5%
路	常州	13	12.0%	5	3.1%
	建德府	0	0.0%	5	3.1%
兩浙	臨安府	5	4.6%	6	3.8%
	湖州	9	8.3%	3	1.9%
	江陰軍	1	0.9%	1	0.6%
路	玉牒所	16	14.8%	29	18.1%

紹興十八年有十六名宗室隸籍玉牒所，餘屬浙東路的有五十三人，占48.2%，浙西路有四十八人，占37%。寶祐四年有二十九宗室屬玉牒所。浙東路有一〇二人，占63.8%，浙西有二十九人，占18.1%。從表五到表七的比例看來，兩浙的進士人士，浙東顯然多於浙西。

國立中央大學 六、大家族

家族是以血緣為聯繫的基礎。觀察家族在歷史上政治、社會的地位及其變遷，也是掌握中國社會性質的重要因素。魏晉南北朝，政治為世家大族所壟斷，大家族在政治、

社會上具有舉足輕重之勢，這種現象一直到唐代仍存在。不過，由於政治環境的不變，在中古時代，政治、社會上的大家族的地位改變甚為明顯。南朝前八個大家族，到唐朝地位就有顯著下降的趨勢，如吳興沈氏，在唐代降到第三級士族之末，吳郡張氏只列第四級士族，吳郡陸氏也只列第三級士族（註一三）。唐代士族在政治、社會上雖仍具優勢，但中期以後，朝廷透過科舉，拔取士人，抑貶世家大族，尤其胡人藩鎮刻意貶低大姓，特別能顯示家族的榮枯受政治變化的影響。世家大族歷經長時期的轉變，到五代以後喪失其優越性。到宋代朝廷更擴大拔擢平民出身的知識分子，獎用經由科舉考試的士人，造成「與士大夫共天下」的新環境，因此，中古以來的世族地位消融了，代之而起的是依靠科舉崛起的新興平民家族，他們由於缺乏社會、經濟力量，難以與政治優勢的皇帝相抗衡，久之，只得依附皇權，賴政治地位來支撐其社會地位。科舉既是步入政治的主要階梯，又不是少數人或團體所能壟斷，社會流動頻繁，家族地位的改變就更為明顯。

孫國棟教授在〈唐宋之際社會門第之消融〉一文，研究晚唐、五代、北宋大族人物，說明大家族興衰情形。他指出原來唐代四十八姓的大家族，到北宋初只剩十一姓而已（註一四），這十一姓都不屬於兩浙路。但北宋一朝的情形又有所轉變，陳義彥教授的論文指出北宋一朝的新門第凡二十五族，二十姓。其中屬於兩浙路的，只有蘇州吳縣的范氏和錢塘錢氏而已（註一五）。兩浙大家族的出現，標幟著東南經濟發達所帶來的新政治氣象。到了南宋，兩浙大家族在量上驟增。

首先就量而言，依陳義彥教授所定的標準，南宋兩浙路符合其條件的家族有無錫尤氏、四明袁氏、四明史氏、吳縣孟氏、金華呂氏、奉化李氏、上虞李氏（李光家）、歸安莫氏、德清沈氏、四明樓氏、四明高氏等共十一姓。其中孟氏是外戚。反之，北宋兩浙大姓像錢塘錢氏、蘇州范氏則趨沒落。若以三代有人物傳記六人以上，其中有三個以上進士出身，三世任三品官以上，或四個以上進士二世任三品官以上，作為大家族的標準，那麼，無錫尤氏、四明袁氏、四明史氏、四明高氏、四明樓氏都可列名其中，反之金華呂氏不能列名。然而呂氏自北宋以來即為大族，至呂程謙兄弟時，雖未任高官，但在學術、社會上有崇高的地位，日本學者衣川強教授專文介紹，左比不贅（註一六）。以下簡略介紹其中三個大家族的仕歷。

一、四明史家。為齋山人，北宋時還是平民，史才於政和八年（一一一八）考上進士。高宗時，曾任端明殿學士，簽書樞密院事，兼權參知政事，崛起於政壇。此後史浩、史彌遠、史嵩之相繼任丞相，為南宋最重要的政治家族之一。史家在史才之前沒有仕宦經歷，是平民崛起的典型。

從表八可知史氏在南宋最少有二十五人登進士，七人任職三品官以上。該族族系綿延到元代（註十七）。

是瞭解、掌握當時兩浙路的社會、政治狀況，更是研究南宋時代中國社會之資。

經以上各節的敘述和分析，可以規納成以下數點，做為本文的結語。

一、從入仕途徑的比例看來，進士成為入仕最主要途徑。北宋、唐代，甚至中古時期佔有相當比例的蔭補，到南宋時代，其份量已微不足道，其他如輸財補官的比例更是少之又少，可見透過較公平的競爭方式——科舉制度來拔取人才，已為當時社會所普遍接納。顯示南宋相對於北宋或唐朝而言，已是一個較開放的社會。

二、兩浙路在區域行政上，只有南宋全國的八分之一左右，在面積比例上更小，但進士比例卻相當高，二份進士題名錄的比例，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。現存地方志的進士資料也是輔證。這些都顯示兩浙路在南宋政治、文化上居於重要的地位。

三、就兩浙路進士地理分佈而言，浙東多於浙西，顯示浙東文風優於浙西。

四、以世家大族的情形看，南宋兩浙路數量多於北宋，北宋時代的大家族也趨沒落，代之而起的是平民之身，這是兩浙經濟繁榮促成的，四明的史家、袁氏及無錫尤氏的崛起都是好的例子。說明南宋的大家族崛起于科舉，其社會地位依附於政治。興起也驟，沒落也快，與俗語所謂「富不過三代」的說法不謀而合。

註 釋：

- 註 一：見全漢昇：〈略論宋代經濟的進步〉一文所附劉教授的發言。載《大陸雜誌》第二十八卷第二期，頁26。
- 註 二：劉子健：〈略論南宋的重要性〉，收入拙著《南宋史研究集》新文豐出版公司，民國七十四年八月台一版）〈代序〉，頁1-2。
- 註 三：毛漢光：《唐代統治階層社會變動》（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博士論文，未刊）第四章〈入仕途徑之研究〉，頁254。
- 註 四：陳義彥：《北宋統治階層社會流動之研究》（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研究論文第二二六種）第三章〈北宋入仕途徑與統治階層之社會流動〉，頁101。
- 註 五：見勞榦：〈漢代察舉制度考〉，《史語所集刊》第十七本。
- 註 六：歐陽修等：《新唐書》（新校本）卷四十五〈選舉志〉。
- 註 七：同註五，第四章，頁303。
- 註 八：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（新校本）卷一五九〈選舉七〉，頁3725-3730。
- 註 九：見陳義彥：前引書，第三章，頁120。
- 註一〇：趙翼：《廿二史劄記》（華世出版社，民國六十六年九月新一版）卷二十五〈宋恩蔭之濫〉，頁529-531。
- 註一一：如林拱振和應節嚴二人後來改任文資。
- 註一二：若依〈宋歷科狀元錄〉的統計，南宋共錄取二萬二千二百九十七人。此據《宋史》。

- 註一三：毛漢光：前引書，第三章〈族姓之動態〉，頁二二七。
- 註一四：孫國棟：〈唐宋之際社會門第之消融〉，載於《新亞學報》第四卷第一期（一九五九年，香港）。
- 註十五：陳義彥：前引書，第二章，頁五四至五五。
- 註一六：衣川強：〈宋代の名族——河南呂氏の場合〉，《神戸商科大學人文論集》，1973，頁134-166。
- 註一七：見Richard, L. Davis: "Court and Family in Sung China, 960-1279: Bureaucratic Success and Kinship Fortunes for the Shih of Ming-Chou" Durban: Duke University Press, 1986。
- 註十八：參見昌彼得、王德毅等編：《宋人傳記資料索引》（鼎文書局，民國六十三年四月初版），第一冊，頁380-385。
- 註十九：黃寬重：〈宋代四明袁氏家族研究〉，中國近世社會文化史國際研討會論文（民國七十九年七月十四至十六日）
- 註二〇：黃啓江：《五代時期南方諸國的經營》（台大碩士論文，民國六十五年六月，未刊），頁87，117，164。
- 後記：本文為筆者參與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五年計劃中「中國近世社會之構成」的研究專題之一。由於資料龐雜，整理、核對、考證、統計不易，前後費時二年。才得完成初稿。今值恩師黃乃隆教授七秩榮退，謹呈獻此文，感謝教誨之恩，並祝老師健康、快樂。

七九·九·廿
於南港

國立中興大學 

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